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拟在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南洋片区（医化园区）现有厂区内实施“年产 1200 吨加巴喷丁、100 吨瑞德西韦中间体(T687-0)及配套环保设施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 1200 吨/年加巴喷丁、100 吨/年瑞德西韦中间体(T687-0)的生产能力。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杜下浦村、团横村（土城村）、小田村公寓。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废水经分质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园区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废气经分质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固废主要为废溶剂、废液、高低沸物、废硅胶、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渣、废盐、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和废外包装材料等，通过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采取隔声、绿化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在生产、贮存过程中因火灾、爆炸及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废水经分质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经预处理后接入末端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影响；固废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跟踪监测工作；建诚公司将建成一套完善的应急防范体系，并编制相应的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应急人员和物资，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



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及个人可就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及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有关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以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发表对该项目建设、环保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1）建设单位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南洋片区（医化园区）

联系电话：0576-85588083

（2）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台州市椒江区万达广场4号楼23层

电子信箱：tchpgs@163.com

联系电话：89811032

（3）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地址：临海市政府办事大厅环保窗口

电话：0576-85280107

（4）生态环境审批单位：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南路108号

电话：0576-88819793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3年08月15日至2023年08月29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23年08月15日

